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4 月 24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吴江区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采字路 168 号五楼圆厅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栋梁先生主持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94 人，代表股份 110,745,0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508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101,679,04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829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3 人，代表股份 9,066,03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78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93 人，代表股份 9,066,03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78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93 人，代表股份 9,066,03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789%。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30,1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5%；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1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51,1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5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1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3%。

2、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586,4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68%；反对 14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07%；弃权 1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907,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506%；反对 14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961%；弃权 1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3%。

3、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7,1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1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8,1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26%；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1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4%。

4、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7,1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1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8,1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26%；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1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4%。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7,1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1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8,1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26%；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1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4%。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广东欧昊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为 101,679,045 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24,1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78%；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58%；弃权 1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24,1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78%；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58%；弃权 1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4%。

7、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7,1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1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8,1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26%；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1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4%。

8、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4,1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11%；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1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5,1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95%；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1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9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4,1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11%；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1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5,1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95%；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1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9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0.0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4,1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11%；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1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5,1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95%；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1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9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0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05、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06、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07、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08、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09、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10、股权结构变化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11、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
反对 1,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 弃权 22,5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 反对 1,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 弃权 22,5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
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
二以上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 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
反对 1,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 弃权 22,5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 反对 1,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 弃权 22,5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
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
二以上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其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

二以上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

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0,721,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股东广东欧昊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总数为 101,679,045 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2,5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弃权 2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2%。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张雪林律师、刘梦伟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如下法律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